

证券代码：838209

证券简称：安德建奇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北京安德建奇数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已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现场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26 日 9:00-12:00am。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

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8209	安德建奇	2025 年 4 月 21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

（七）会议地点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华南路 2 号院大族广场 T5 座 25 层 01A 单元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安德建奇数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

（二）审议《公司 2025 年年度公司经营计划调整报告》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安德建奇数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

（三）审议《公司 2024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安德建奇数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

（四）审议《公司 2024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安德建奇数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03）

（五）审议《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安德建奇数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

（六）审议《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安德建奇数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

（七）审议《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安德建奇数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现场签到登记。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4 月 26 日 8：00-9：00am

（三）登记地点：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华南路 2 号院大族广场 T5 座 25 层 01A 单元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于彬艳

联系电话：010-61678811

邮箱：yubinyan@novick.cn

（二）会议费用：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会签字的《北京安德建奇数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及经与监事会签字的《北京安德建奇数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五次会议决议》。

北京安德建奇数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 日